

安徽省高等学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会

皖思研会函〔2024〕5号

关于开展2024年度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专项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加快构建我省高校高质量思想政治工作体系，不断提升我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水平，努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现面向全省高校开展2024年度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专项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1. 各高校以学校为单位集中申报，不受理个人申报。如多人联合申报需确定1名课题负责人。

2. 课题负责人应具有独立开展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不搞挂名、不走形式。

3. 确有必要或认为研究价值重大，可结合实际对课题名称、研究重点略作调整。

二、选题方向

本次课题申报共设 8 个研究选题方向，申报人可根据选题提出具体申报课题题目，通过申报评审等环节择优立项。

1. 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研究阐释、融入高校思想课教学研究

2. 安徽省红色资源融入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实践路径研究

3. 新时代大学生网络思想动态、行为规律及引导策略研究

4. 高校“一站式”学生社区育人机制与实践路径研究

5. 新时代高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研究

6. 高校培育“时代新人”的路径拓展与机制创新研究

7. 数字赋能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创新发展研究

8. 新时代高校“一体化”心理育人体系建设研究

三、研究经费和时间

1. 本次课题申报拟立项重点课题 10 项，一般课题 10 项，其中重点课题经费 2 万元，一般课题经费 1 万元，立项时资助 50%，结项时资助 50%。结项时评为“不合格”或终止课题的，不再拨付经费。

2. 课题建设周期原则上为 1 年，以立项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

3. 若达到结项成果要求，可提前申请结项。

四、成果要求

1. 完成下列结项要求之一的，可认定为达到结项“合格”标准：

（1）研究成果通过研究会或其他渠道转化为内参被省部级及以上党政领导肯定性批示或被省级及以上有关部门采纳，对于我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政策措施出台起到积极作用的；

（2）研究成果需在三报一刊、安徽日报、江淮论坛、CSSCI 来源、北大核心期刊发表，或被新华文摘、中国社会科学文摘、人大复印资料转载；或按规定要求在高水平期刊上发表相关理论文章（其中，重点课题不少于 2 篇，一般课题不少于 1 篇）。

（3）经评委评审认为合格的。

2. 所有成果须标注课题立项编号。

3. 成果质量须符合学术规范，学风严谨朴实，具有针对性、实效性和可操作性，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理论意义和实际应用价值。

4. 申报人应如实填报材料，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发现查实，取消申报资格，如获立项即予撤项并通报批评。

5. 各申报单位应切实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并确保填报信息准确、真实，切实提高课题申报质量。若存在弄虚作假、出现意识形态问题等，一经发现查实，取消本单位申报资格。

五、申报事项

申报人填写申报书及课题论证活页（见附件 1、2）后并提交纸质材料（一式四份），由所在学校连同汇总表（见附件 3）一起加盖学校公章，并于 12 月 30 日前寄达指定地址（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花津南路 92 号安徽师范大学文典楼 714 办公室，邮编：241002），电子版材料发送至电子邮箱 18895332318@163.com，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及电话：张春光，0553-5910052，18010790555。

- 附件：1. 课题申报书
2. 课题论证活页
3. 课题申报汇总表

安徽省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研究会

2024 年 11 月 25 日